

武汉市2009年下半年教育学、心理学考试报考须知教师资格  
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_E6\\_AD\\_A6\\_E6\\_B1\\_89\\_E5\\_B8\\_822\\_c38\\_644536.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_E6_AD_A6_E6_B1_89_E5_B8_822_c38_644536.htm) 湖北省申请教师资格人员

教育学、心理学考试2009年下半年考试时间为9月12日。根据武汉市的实际情况，市招考办决定增设网上报名。报名网站为www.whzkb.cn，现场报名时间为8月15至19日进行（具体安排以各报名点公示内容为准），市属各报名点只接受幼儿园、小学、中学（初中、高中、中职学校）三类考生的报名。

一、报名方法 报名地点设在各区招考办、湖北楚才考试服务有限公司（此报名点常年报名并接收高校类的报名）、武汉商业服务学院、江汉大学文理学院、华中师范大学武汉传媒学院。收费标准按湖北省物价局、湖北省财政厅鄂价费

[2007]88号文件规定25元/科收取。考生报名时需交身份证复印件和近期蓝底两寸免冠半身彩色照片一张，于考前一周开始到报名点领取准考证。二、考试对象 1.除符合相应学历要求

的师范院校师范专业毕业生外，凡愿意申请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的非师范专业的人员；2.参加过教育学、心理学考试成绩不合格人员。单科成绩不合格者，只需参加不合格科目的考试。

三、考试内容 以《湖北省申请教师资格教育学、心理学考试大纲》（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2006年10月第1版）为依据，订购电话：027-68880356。四、成绩公布办法

1. 记分方式。《教育学》《心理学》均以百分制记分。2

. 成绩的认定及公布办法 考生原始成绩由省教育考试院移交给省教师资格管理办公室。由省教师资格管理办公室负责划定合格线，确定合格与不合格名单。名单将在湖北省教育考

试院网站网址:www.hbea.edu.cn、湖北教育信息网网  
址:www.e21.edu.cn上公布。3. 合格证的发放 (1) 考试合格证由省教育考试院负责制作,省教师资格管理办公室和省教育考试院分别加盖印章和钢印后方为有效。考试合格证由报名点到市、州考试机构领取后发给考生本人。(2) 合格证遗失一律不补办合格证, 遗失合格证的人员可向报名所在地的市、州考试机构或在报名的高等院校提出申请, 经报名点核实后, 到省教育考试院补办合格证明。4. 复查卷面分数 申请复查卷面分数的考生, 在省教育考试院下发当次成绩10日内, 须持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向报名所在地提出申请, 逾期不再办理。复查结果可到报名点查询。有关教育学、心理学报名考试的详细情况可浏览湖北教育考试网站 ( www.hbea.edu.cn ) 或武汉市招生考试信息网 ( www.whzkb.cn ) , 市招考办咨询电话: 85326802。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